

夏邑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夏自然资[2020]119号

夏邑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减少不动产办理 环节及时限的通知

不动产登记中心：

为进一步优化本县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，提升便民利民服务水平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继续深化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，在原交易、税收、登记一体化受理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办理环节、压缩办理时限、提升服务效率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减少办理环节

在现有不动产登记办理环节基础上，进一步减少办理环节。将所有不动产登记的办理环节调整为申请不动产登记和缴

费发证两个环节，其中涉企不动产转移及抵押登记的办理环节调整为申请登记、缴费领证并联办理。

（二）缩减办理时限

涉企类不动产登记的办理时限调整为 0.5 个工作日

（三）调整服务窗口

在原有交易、税收、不动产登记综合受理窗口的基础上，将原有的缴费、发证窗口整合为新的发证窗口。将缴纳登记费和发证工作合并办理。对于涉企类不动产登记，设立企业专窗，另设老弱病残孕绿色通道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，中心各股室务必高度重视、形成合力，积极、稳妥尽快推进各项改革工作，把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向纵深推进，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